



有關疫苗資助計劃的電子同意書

1. [電子同意書]是指合資格人士知情同意使用疫苗資助，並將香港身分證插入政府提供予參與疫苗資助計劃診所的讀卡機，讀取卡面資料，以代替簽署紙本[使用疫苗資助同意書]。
2. [電子同意書]是指合資格人士同意把個人資料及有關是次會診的任何資料提供予政府用於第三至第五點所述的用途，並同意醫生將上述個人資料及有關是次會診的任何資料轉交及發放予政府、其代理人或其他獲政府授權的人士。當局或會與合資格人士聯絡，以核實有關資料及使用政府資助以接種疫苗事宜。
3. 電子同意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會供政府作下列一項或多項用途：
 - (i) 開設、處理及管理醫健通（資助）戶口，資助付款，以及執行和監察疫苗資助計劃，包括但不限於通過電子程序與入境事務處的數據核對；
 - (ii) 作統計和研究用途；
 - (iii) 接收由政府提供的疫苗接種資訊；以及
 - (iv) 作法例規定、授權或准許的任何其他合法用途。
4. 就是次會診作出的疫苗接種記錄，可給公營及私營醫護人員取得，作為決定及提供服務使用者所需要的醫療服務的用途。
5. 你所提供的個人資料，主要是供政府內部使用，但政府亦可能於有需要時，因以上第 3、4 點所列收集資料的目的而向其他機構和第三者人士披露。